

发挥低碳金融作用促进广西低碳经济发展

Carbon Finance to Promote Low-Carbon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Guangxi

卢珍菊

LU Zhen-ju

(广西财经学院, 广西金融研究中心, 广西南宁 530003)

(Guangxi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Guangxi Center for Financial Research, Nanning, Guangxi, 530003, China)

摘要: 诠释了如何发挥金融市场的导向和调节作用支持广西低碳经济产业发展; 如何培育和完善碳金融交易体系, 加快开发碳金融衍生工具, 促进广西低碳经济发展。广西的金融业应树立低碳金融理念, 将金融服务拓展到低碳经济各个层面, 让金融业成为低碳理念推广的“践行者”, 最终推动广西经济发展方式的转型和产业结构的调整和优化, 促进广西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关键词: 低碳金融 低碳经济 促进 发展

中图分类号: X2, F832.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2-7378(2011)02-0125-04

Abstract: The guiding and regulating effects of financial market on supporting the development of low-carbon economy industrial in Guangxi, the establishment and improvement of financial transaction system, promotion of carbon-financial derivatives development and the development of low-carbon economy industrial in Guangxi were illustrated in this paper. The low-carbon finance concepts in Guangxi financial industry should be established and promoted to the different level of low-carbon economy. The financial industry will be the “practitioner” in low-carbon concept promotion, which finally promotes the transformation of Guangxi economic development, the adjustment and optimization of industry structure and the rapid development in Guangxi economy.

Key words: low-carbon finance, low-carbon economy, promotion, development

低碳经济是经济发展方式、能源消费方式、人类生活方式的一次新变革, 它全方位地改造了建立在化石燃料(能源)基础上的现代工业文明, 使其转向生态经济和生态文明。目前, 广西正处在为发展低碳经济寻找突破口的关键时期, 机遇与挑战并存。一方面, 广西处于快速工业化和城市化的进程中, 能源资源消耗大; 另一方面, 发展低碳经济又是广西实现经济转型, 提高经济发展质量, 向着可持续发展方向迈进的必经之路。而在发展低碳经济的进程中, 金融业无疑将发挥举足轻重的作用。包括银行、保

险、证券在内的金融业, 被誉为现代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发动机”, 在市场调控方面具有四两拨千斤的独特作用。因此, 通过强有力的金融市场和金融工具的创新, 大力发展低碳金融, 促进资金向低碳技术行业和产业流动和聚集, 推动广西低碳经济发展^[1]。

在发挥低碳金融作用促进广西低碳经济发展的问题上, 我们主要立足于两个角度来进行诠释: 一是如何发挥金融市场的导向和调节作用支持低碳经济产业发展; 二是如何培育和完善的碳金融交易体系, 加快开发碳金融衍生工具, 促进低碳经济发展。这也是我们在低碳经济起步阶段需要努力破解的难题。

1 低碳金融支持低碳经济产业发展

低碳金融为实现可持续发展、减缓和适应气候

收稿日期: 2010-03-20

作者简介: 卢珍菊(1974-), 女, 副教授、高级经济师, 主要从事区域金融研究。

变化、实现经济结构的低碳转型提供了全新的途径。广西《关于做大做强做优我区工业的决定》指出,做大做强做优工业是我区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加快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和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的核心战略和主攻方向。《决定》指出广西将优先重点发展14个千亿元产业,大力发展4个新兴产业,形成14+4的产业集群。在“十二五”期间既要大力发展我区工业,同时又要实现节能减排,发展低碳经济,这对以传统制造业为重点服务对象的金融业带来了新的挑战,如何将资金高效的配置到低碳产业,通过金融市场、金融杠杆进行有效引导,是金融业义不容辞的职责。

1.1 将低碳金融理念融入信贷政策中,增强对低碳项目的支持力度

国内一些金融机构纷纷将低碳金融理念融入信贷政策中,如中国农业银行陕西省分行对钢铁、水泥两大高耗能、高排放产业进行名单制管理,根据其节能减排的状况,把省内所有钢铁、水泥企业分成支持、维持、压缩、退出4大类,实行不同的贷款政策。同时要求将环保评估的审批文件作为授信使用的必备依据,严格控制对高耗能、高污染行业的信贷投入,加快对落后产能和工艺的信贷退出步伐。广西的金融机构在向企业进行资金输送时,应全面实施以“绿色信贷”为特点的低碳金融政策,把符合国家环保政策、生态保护规定及污染治理标准的低碳经济、循环经济作为信贷决策的重要依据,同时大力支持环境产业的发展和节能减排技术的创新,充分发挥商业银行对资源配置的导向作用。当前,广西的金融界也开始了低碳金融的探索,对高耗能、高排放方面的贷款进行约束。如加大了对制糖、冶金、钢铁、水泥、造纸等高耗能、高污染行业的信贷风险防范,对不符合国家环保要求、高耗能、高污染行业实行拒批贷款和贷款逐渐退出的政策。同时加大对节能环保企业和项目的信贷支持,在有效防范信贷风险的前提下,对已确定的重大节能示范项目、重大节能技术和装备,优先给予信贷支持。例如,广西北流农信社通过信贷杠杆,采取“限、减、停、退”等措施,引导当地高碳企业向低碳转变。至2010年5月底,该社共支持污水处理厂建设、广西三环集团节能减排技术改造、垃圾处理厂建设等低碳领域企业37家,贷款金额2.6亿元。

同时,我们也要看到,随着城市环保规模的不断扩大和节能减排工作的快速发展,金融机构对低碳技术项目的支持已不能满足低碳建设的资金需求。

碳交易特别是清洁发展机制(CDM)为引进境外投资提供了一种新的渠道,促进减排技术和资金向发展中国家转移,从而确保低碳经济发展有充足的“血液”。据统计,截至2010年11月,中国已获得核发碳减排额(CERs)1.69亿吨,以现货价格为11欧元/吨左右计算,每年能为中国提供大约18.6亿欧元的资金,这些资金对解决低碳转型过程中资金约束的问题有着重要的现实意义,保证了金融对低碳项目的输血功能^[2]。另外,广西的金融机构还应不断拓展融资领域和渠道,逐步形成风险投资、私募基金等多元化融资方式。如“绿色风险投资”是提供金融资本服务的一种类型,主要投资于能够提供生态友好产品的环境导向企业,并获取显著的投资收益。国内金融业已经开始了有关探索,广西的金融机构也应顺势而为,在实践的道路上努力探索。

1.2 利用碳金融制度促进企业节能减排

虽然碳金融的理念刚刚萌芽还没有完全深入到金融企业中,当前广西的大多数金融企业还没有真正利用碳金融制度对授信企业进行考核,但我们应具有前瞻性的眼界,随着低碳经济大潮不断在中国推进,如何充分利用碳金融制度来促进企业进行节能减排,这不仅是企业对社会履行责任、推动环保发展的要求,同时也将全面带动低碳经济的发展。首先,在间接融资方式上,银行审批贷款时除了在对企业固定资产进行抵押的基础上,还应逐步考虑按照该企业碳减排量进行授信。同时将项目所实现的碳减排额(CERs)作为还款来源,实现对企业承担“环保责任”的软约束。其次,在直接融资方式上,金融机构可以将耗能和碳排放量标准作为企业发放债券或公司上市必须达到的强制性指标之一,以此形成对企业履行节能减排责任的硬约束。我国从2007年开始,由国家环保总局与金融业联手推出“绿色信贷”、“绿色保险”、“绿色证券”3项绿色环保政策,使“绿色金融”制度初具框架。2010年,国家投向改善能源结构、减少污染的资金超过5000亿元,广西的一些金融机构也抓住机遇,纷纷推出低碳金融服务,增加了对节能环保产业的信贷投放。应该说,低碳金融已在保护环境、改善经济质量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1.3 推动低碳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

金融机构的支持可以加快清洁能源、低碳化产业的升级改造和减排技术的研发及产业化,增强企业对减排目标约束的适应能力,减少经济发展对碳能源的过度依赖,带动技术创新乃至制度变革,提升

可持续发展的能力,使能源链从高碳环节向低碳环节转移。广西正处于工业化初级阶段向中级阶段迈进的关键时期,广西要发展必须依靠工业化。而当前广西的支柱产业,如制糖、冶金、石化等仍属于高耗能产业,广西在承接东部产业转移实现本地经济转型升级的同时,要立足在可持续发展上,充分发挥后发省份的优势,借鉴和利用其他省份已有的成功经验和先进技术,少走或不走弯路,使自身经济发展的质量和增长模式更为优化。依托广阔的金融平台,通过商业银行、信托基金等国内金融机构和国际金融机构之间联动、互动的碳金融机制,更好地引导投资趋势,通过投资倾向加快技术创新,推进广西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同时,低碳战略会成为企业未来竞争的优势所在,广西的企业家们应该逐步树立低碳思维,广西的企业应该逐步引入碳资产管理的理念。

2 培育碳金融交易体系,开发碳金融衍生工具,助力低碳经济发展

温家宝总理曾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刻不容缓。无论是出于实现经济的持续增长,还是着眼于维护我国战略利益以及社会的安定,必须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大力发展低碳经济。低碳经济的发展前景为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带来了希望,同时也为金融这个经济核心的发展开辟了新领域。低碳经济催生了低碳金融,同时低碳金融也将赋予低碳经济新的内涵^[3]。

2.1 提高对碳资源价值的认识,培育碳金融体系,融入国际碳金融市场

碳金融市场是温室气体排放权交易以及与之相关的各种金融活动和交易的总称。该市场的产生,主要受温室气体国际减排公约《京都议定书》的推动。自2005年《京都议定书》正式生效以来,碳金融市场进入快速发展期,交易平台和交易工具日趋多元化,交易规模逐年成倍增长。根据世界银行的统计数据,2005年国际碳金融市场交易总额为100亿美元左右,到2008年已升至1260亿美元,4年时间里增长超过10倍。在哥本哈根全球气候峰会上,中国政府提出2020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2005年下降40%至45%^[4]。中国自主确立的行动和目标是不附加任何条件的,不以任何其他国家的行动为前提。这也作为约束性指标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中,并制定相应的国内统计、监测和考核办法。作为目前世界上最具有潜力

的碳减排市场和最大的清洁发展机制项目供应方,我国每年可提供1.5亿吨至2.25亿吨二氧化碳核定减排额度,这意味着每年碳减排交易额可高达22.5亿美元。据世界银行预测,全球碳交易在2008~2012年间,市场规模每年可达600亿美元,2012年全球碳交易市场容量为1500亿美元,有望超过石油市场成为世界第一大市场。

中国拥有巨大的碳排放资源。目前,中国提供的碳减排量已占到全球市场的1/3左右,居全球第二。据世界银行测算,全球二氧化碳交易需求量超过2亿吨。发达国家在2012年要完成50亿吨温室气体的减排目标,其中一半要以清洁发展机制(CDM)的形式实现。因此,CDM市场潜力巨大。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统计显示,预计到2012年,中国将占联合国发放全部排放指标的41%,而CDM项目,中国占到2010年世界总CDM潜力的35%~45%,相当于拉美、非洲和中东的潜力总和。对广西而言,首先需要提高对碳资源价值的认识。

随着碳交易市场规模的扩大,碳货币化程度的提高,碳排放权已逐步衍生为具有投资价值和流动性的金融资产。因此,发达国家围绕碳减排权,已经形成了碳交易货币,以及包括直接投资融资、银行贷款、碳指标交易、碳期权期货等一系列金融工具为支撑的碳金融体系。目前,全球碳交易所共有4个,并全为发达国家所主导。我们应着力培育自身的碳金融交易市场体系,改变中国在全球碳市场价值链中的低端位置,争取国家最大的战略权益。一是把发展碳金融纳入到发展低碳经济的战略框架内;二是需要建立和完善碳风险评价标准,提高中国在国际碳交易中的定价权,为碳金融发展创造稳定的制度环境;三是积极推进人民币国际化进程,使人民币成为碳交易计价的主要结算货币;四是积极探索国际碳交易制度和定价规律,建设多元化、多层次的碳交易平台,依托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的定位,加快构建中国国际碳排放交易市场。中国2008年以来成立了3家环境交易所,即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北京环境交易所和天津排放权交易所,并开始在三家交易所进行内部的碳排放权交易试点,但已完成的上亿元的交易大都停留在技术交易和股权转让层面上,离真正的碳排放权交易尚远。相较于发达省份还处于相对落后的广西金融机构而言应逐步树立碳金融意识,积极参与到碳交易市场中来。

2.2 银行创新碳金融业务模式,推动广西减排事业,发展低碳经济

碳金融已经成为全球经济发展的新领域,商业

银行拓展碳金融业务也是大势所趋。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广西的商业银行应转变观念,主动进行机构调整和人才培养,积极创新碳金融业务的新模式,逐步开展低碳证券、低碳期货、低碳基金等各种低碳金融衍生品的开发和创新。另外我们还应借鉴国际经验,着手设立 CDM 基金,加强 CDM 市场的培育,加快开发各类支持低碳经济发展的碳金融衍生工具。国家“十一五规划”中明确了减排工作的任务指标,且层层分解到基层。但是,对于如何让全社会都能够积极参与到减排事业当中来,却缺乏明确的理论指导,使得在这个问题上面临诸多障碍,中央的整体节能减排部署难以得到真正落实。广西也面临同样的困难。如果我们将目前国内巨大的减排任务同国内已有的排放权交易机制实现有效的结合,促进减排产品与碳金融衍生工具的对接,并通过衍生金融产品、交易制度等手段,提升国内碳排放权市场参与者的交易能力。那么,我们不仅可以推动国内减排事业的发展,而且帮助国家在以低碳经济为主要发展模式的未来全球经济中抢占制高点。广西的减排事业在积极参与的过程中也将得以快速发展。

3 结束语

在广西迎来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的新阶段,促

进低碳金融与低碳产业的有机结合,谋求低碳金融促进广西低碳经济健康、有序发展是实现广西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的重要保障。在国家大力提倡发展低碳经济的今天,广西的金融业应树立低碳金融理念,将金融服务拓展到低碳经济各个层面,让金融业成为低碳理念推广的“践行者”,最终推动广西经济发展方式的转型和产业结构的调整和优化,促进广西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参考文献:

- [1] 任卫峰. 低碳经济与环境金融创新[J]. 上海经济研究, 2008(3):21-23.
- [2] 涂毅, 卢闯. 中国碳(排放权)市场发展的危和机——由全球金融危机带来的冲击和变化[J]. 江西能源, 2009(3):2-4.
- [3] 金乐琴, 刘瑞. 低碳经济与中国经济发展模式转型[J]. 经济问题探索, 2009(1):42-43.
- [4] 张莱楠. 温室效应引发全球生态变化[J]. 中国经贸, 2009(8):32-33.

(责任编辑:尹 闯)

2011年中国新能源产业面临的三大问题

中国要在新能源产业革命中拔得头筹,还有不少问题有待解决。一是缺乏核心技术与核心原料,潜伏着深层危机,如风能的电机制造技术、多晶硅和单晶硅的提纯技术均依赖于国外;核能的核心原料为铀,但中国储备量少,大部分需要进口,规模扩大后很容易受制于人。二是产业发展基础薄弱,如新能源汽车产业的标准化制定工作亟须进行,包括能耗标准、环保标准、购买补贴标准等,其配套设施如充电站还不够健全;核电、风电、太阳能以及相关装备制造均存在不同程度人才缺口。三是商业模式还不成熟,如新能源汽车要快速发展,需要有符合国情的商业模式作为支撑,使产业链的每一个环节都能够获益,能够进行正常的商业交流和商业竞争,电力公司、电池厂、整车厂、充电站等风险分摊,利益共享。

2011年中国新能源产业一是完善科技研发体系,建立灵活高效的科技投入机制,打造高素质、高水平的专业人才队伍,实行高效、有力度的激励机制,激发科研人员的创新热情,搭建全方位、以我为主的国际合作平台,充分利用国际创新资源等。二是夯实产业发展基础,包括配合国家的新能源政策,加快风能、水能、智能电网、电动汽车、节能减排、环境保护、补贴等方面的标准化制定与修订工作;扩大高校新能源专业的招生规模,推行产学研合作的长效实训模式;吸引社会资金,加大对新能源相关的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力度;成立各种形式的新能源产业联盟,推动相关利益方之间形成良性的竞争与合作关系等。三是探索新的商业模式,如通过将技术、人才、政府扶持、劳动力、设备等资源要素聚集起来,快速提高规模;或通过引进海外基金、产品技术走向海外市场,提高国际竞争力;或与国际企业巨头开展广泛的战略合作,联合研发,取得自主知识产权等。

据《科学时报》